附件2

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分配协议书

甲方：（劳务派遣单位）

乙方：（实际用工单位）

 根据甲乙双方相关协议，年度，甲方共计向乙方派遣人员人次，并依法参加社会保险，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根据《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太人社〔2019〕40 号）规定，由甲方向镇（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。同时，按规定，由甲乙双方明确该资金的具体归属，现明确如下：

 1.

 2.

 3.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另申请稳岗返还时报失业保险经办机构一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 乙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经办人（签字） 经办人（签字）